

闽侯县农业农村局联合文件

侯财农〔2025〕208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廷坪乡人民政府：

根据《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农指〔2025〕39 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下达 2025 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0 万元，补助廷坪乡文山岗村环村道路硬化及配套路灯工程项目和廷坪乡流源村尾桥旧粮站改造二期项目，每村平均补助 50 万元，重点用于支持发展乡村产业和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此系一次性补助，款列“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科目。

请严格按照《福州市农业农村局 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福州市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榕农规〔2024〕6 号）、《2025 年度闽侯县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

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方案》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加快项目建设，加强资金管理，精准使用资金，防止资金结余。要全面推行公告公示制度，充分发挥 12317 平台和 12345 平台作用。要规范项目资产管理，及时将资金投入形成的资产纳入监管范围，确保项目持续发挥效益。有关乡镇要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跟踪管理，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2.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3.2025 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任务清单
4.2025 年度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方案



2025 年闽侯县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序号	乡镇	村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补助金额 (万元)
1	廷坪乡	文山岗村	廷坪乡文山岗村环村道路硬化及配套路灯工程项目	计划修建一条长约 500 米的环村道路，并增设约 20 盏配套路灯。	50
2	廷坪乡	流源村	廷坪乡流源村尾桥旧粮站改造二期项目	一期项目改造提升，打造集各类农产品展销、仓储及配送为一体的廷坪乡各类农产品一站式集散交易中心。	50

附件 2

2025 年闽侯县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序号	乡镇	产出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效益指标
		数量目标	时效指标		
		补助村数量	资金下达 12 个月内资金支出率		
1	廷坪乡	2 个	≥90%	100%	≥90%
				补助经费执行准确率	新增返贫对象控制数
				受益村满意度	社会效益指标
					<10 人

附件 3

2025 年闽侯县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任务清单表

序号	乡镇	村	指导性任务
1	延坪乡	文山岗村	支持发展乡村产业和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
2	延坪乡	流源村	支持发展乡村产业和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

附件 4

2025 年度闽侯县市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方案

根据《福州市农业农村局 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福州市市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榕农规〔2024〕6号)文件精神，支持发展乡村产业，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扶持对象

廷坪乡文山岗村、廷坪乡流源村。

二、扶持内容

- (一) 廷坪乡文山岗村环村道路硬化及配套路灯工程项目；
- (二) 廷坪乡流源村尾桥旧粮站改造二期项目。

三、使用范围

补助资金实行项目化管理，主要用于支持实施增加村集体收入、联农带农增加农户特别是脱贫户收入的乡村产业项目和必要的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每个村平均补助 50 万元。补助资金不得用于大拆大建、“面子工程”、盲目造景、“门墙庭廊栏”“雕像、塑像、景观带”建设等。

四、工作要求

1. 确定建设项目。补助资金采取项目申报方式，由乡镇组织村级申请当年建设项目，县级择优确定并批复，应明确建设

项目、建设内容、实施期限、预期目标、补助资金、额度等，项目在一个年度周期内建设完成。

2.加强资金管理。廷坪乡要严格按照有关资金管理办法及本实施方案要求，精准使用资金，加快资金拨付，防止资金结余。

3.落实公开制度。实施项目要充分尊重村民意愿，补助资金所支持的项目应当接受村民代表的全程监督，对财政资金使用明细等应在相关村分阶段张榜公示，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县级指导督促乡镇依据村务公开、村财管理的有关规定做好补助资金财务管理工作。

4.严格项目管理。按照“谁用款、谁负责”的原则，各补助村切实加强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管理，按照批复的建设内容、时间节点等组织项目实施，按规定及时拨付资金，在项目建设完成后乡镇要及时组织验收，并按“一项目一档案”要求做好项目实施相关资料的整理、保存和归档工作。

5.加强监督检查。廷坪乡要加强对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每月 25 日前将本月项目进展情况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报县农业农村局。

6.强化资金绩效。补助资金支持的项目按照“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实行绩效管理，并将绩效目标落实到具体项目，廷坪乡对所使用的补助资金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于 2026 年 7 月底报县农业农村局。